



靈風

Spirit Wind

Vol.49. No.08 August 2020

第四十九卷第八期(總第 577期)二零二零年八月

目錄

神的旨意	神揀選的旨意 (五) / 康錫慶	01
特 稿	生命的成長 / 周天和	09
教會歷史	神學與神的計劃 (十九) / 柯立天 翟敏成 中譯	12
	Charles Finney: Evangelist and Abolitionist By Richard Cook Logos Evangelical Seminary	16
十二使徒	樂觀的黃美廉博士 / 王敏	21
座右旋律	誰能站得住 / 黎翰飛	22
讀經心得	主耶穌尊貴榮耀的身份 / 老羊	23
旅行足跡	石灣陶塑 / 李國維	28
晨 聲	以賽亞書 (五) / 康錫慶	29
靈風之音	編輯部	35
封 底	十月專題講座	

出版 / 發行：中華歸主紐約教會

Chinese For Christ New York Chu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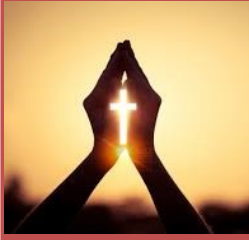
142-21/23 Franklin Ave., Flushing, NY 11355

電 郵: cfcnyc@cfcnyc.org 網 絡: www.cfcnyc.org

總 監: 任德健 牧師 總編輯: 康錫慶 牧師

文字組: 鄧一彤 吳雯霞 吳國慶 吳保羅 趙承錫

徵 稿: 本月刊免費贈閱, 歡迎投稿, 文責作者自負, 未設稿酬。



神的旨意

康錫慶

貳 神揀選的旨意（五）

- 一 揀選地
- 二 揀選人

- （一）神揀選以諾
- （二）神揀選挪亞
- （三）神揀選亞伯蘭
- （四）神揀選雅各
- （五）神揀選摩西
- （六）神揀選撒母耳

歷代神揀選人，有其特殊的任務，尤其富有時代的使命；以諾生活在良心時代，與神同行三百年。挪亞帶進人治時代，也是個與神同行的義人，為當時世代的完全人。亞伯蘭是神從迷失的族類中特選，呼召他到應許之地，為要建立屬神的國度。人類歷史從他開始被分別出所謂的「希伯來人」。這名稱在《聖經》中首次出現在（創十四 13）。「希伯來人亞伯蘭」。亞伯蘭是亞伯拉罕的原名，他是由哈蘭渡過伯拉大河來到迦南地。希伯來的原意就是「渡過」之意。神引領他來到迦南地，這從埃及河直到伯拉大河之地，原屬於基尼人、基尼洗人、甲摩尼人、赫人、比利洗人、利乏音人、亞摩利人、迦南人、革迦撒人、耶布斯人十族所據有。而神竟然與亞伯蘭立約，要將這地「賜給」他的後裔（創十五 18-21）。

日後，亞伯拉罕的後裔都被稱為「希伯來人」。約瑟被賣到埃及為奴僕，被稱為「希伯來僕人」，約瑟也自稱是從「希伯來人之地」被拐來的（創三十九 17，四十 15）。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雅各被神改名為以色列。後因飢荒全家下埃及，在埃及地時，埃及人仍稱他們為希伯來人（出一 15，16，19，二 6，7）。摩西生在埃及，長在埃及，也知道自己是希伯來人（出二 11，13）。摩西奉神差遣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在埃及法老面前稱耶和華神為「希伯來人的神」（出三 18，五 3，

七 16，九 1)。保羅自我見證，雖然稱自己是「以色列族」人，但仍然不忘也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腓三 5）

神揀選亞伯拉罕，與他立永約，福及其後裔，百歲才蒙神應許得一愛子以撒。以撒婚後無子，也向神求，神賜同胞雙子——以掃、雅各。雙子尚在母腹中，神已揀選了雅各。雅各在舅父家，二十年得十一子一女，成為大家庭。回迦南地後再添一子。後因約瑟的緣故，全家下埃及，遠離應許之地，除了個墳地之外一無所有，神的應許似乎落空。但神與亞伯拉罕立的是永約，並預言四百年之久「必回到此地」。雖然雅各自己也年終於埃及，葬回迦南、雅各家，卻仍寄居埃及，後被迫奴役。神終於在雅各第四子利未家中揀選了摩西。將這由大家庭繁殖為大家族，被帶領出離埃及地，四十年飄流曠野，神興起摩西的幫手約書亞將全民帶進迦南地。而這應許之地當時為迦南七族；迦南人、赫人、希未人、比利洗人、革迦撒人、亞摩利人、耶布斯人所據（書三 10-11）。約書亞有神與他同在「剛強，大大壯膽」，七族人被趕逐，將這流奶與蜜的應許地分給十二支派為業。雖然約書亞一百一十歲壽終時，「還有許多未得之地」就留給後人繼續去爭取（書十三 1，二十四 29）。

正因未得之地，尚留下的迦南人，果真成為以色列人的網羅、機檻、肋旁上的鞭，眼中的刺（書二十三 13，士二 3）。是因「以色列人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去事奉諸巴力。離棄領他們出埃及地的耶和華，他們列祖的神，去叩拜別神，就是四圍列國的神，惹耶和華發怒。」神就把他們交付周圍仇敵手中（士二 10-15）。

從此，以色列族引進士師時代，「約有四百五十年，直到先知撒母耳的時候」（徒十三 20）。在這世代中，神先後興起十二位士師，救他們脫離四圍強敵的手。神最後在利未家哥轄的後代中揀選了撒母耳，擔任最後的士師，才將以色列族挽回過來，帶進另一個時代。

1. 神垂聽禱告

撒母耳出自祭司家族，是利未家哥轄的後裔（代上六 22，27）。撒母耳的母親哈拿「恩惠之意」，原不能生育，在家裏受到不少氣，以致常哭泣不喫飯。一年，全家到示羅的會幕守節，飯後，哈拿獨自在神面前祈禱，向神許願：「萬軍之耶和華阿！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眷念不忘婢女；賜給我一個兒子，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果然神應允哈拿的禱告，她就懷孕，日期滿足生個兒子，給他起名叫撒母耳「神聽到之意」。哈拿說明：「這是我從耶和華那裏求來

的」（撒上一 19-20）。見證全能的神是使無變為有的神。神所賜的是神要用的。撒母耳是神垂聽他母親「傾心吐意」的禱告，賜給她最好的禮物，她也將從神領受的獻給神。

2. 許願與還願

哈拿的禱告不只向神懇求，也向神許願；懇求得兒子，許願將神所賜的獻給神。神照哈拿所求的賞賜，哈拿也照所許的獻上。就在撒母耳斷奶之後，帶他到當時會幕的所在地示羅，那被稱為「耶和華的殿」，將孩童撒母耳交給當時的祭司以利，「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撒上一 21-28）。這是一個真正敬虔愛神的人最美好的見證；不是只會向神有所求，滿足自己的慾望，只求擁有享受神。更是願意將神的賞賜獻給神，讓神享受。正如大衛王當日在會眾前面稱頌神：「我們的神啊！現在我們稱謝你，讚美你榮耀之名」，為何稱頌？「因為萬物都從你而來，我們把從你而得，獻給你」（代上二十九 13-14），不是單為從神而得稱頌神，更是為獻給神而稱頌神。

3. 在聖殿成長

撒母耳生活在耶和華的殿中，在祭司以利面前學習事奉神；殷勤、認真，忠心受教。在成長的過程中「耶和華與人越發愛他」，有如主耶穌：「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撒上二 28，路二 52），只是對神的認識還是模糊不清。有天晚上在睡眠中，神呼喚他，他以為是以利叫他，立刻起來到以利那裏報到。以利說明：「我沒有呼喚你，你去睡罷」。這樣連續三次，最後以利才明白，必定是神在呼喚他，就教導他，若再有呼喚，就回應：「耶和華啊，請說，僕人敬聽。」果然，第四次的呼喚來到，撒母耳照以利的教導回應：「請說：僕人敬聽」。可是連耶和華的名都忘了稱呼。正說明：「那時撒母耳還未認識耶和華，也未得耶和華的默示。」但耶和華神並不因他年幼無知而輕視他，反而將一件「叫聽見的人都必耳鳴」的大事告訴他，是關於降罰以利家的惡訊。翌日以利知道神呼喚撒母耳必定有要事傳達，就追問他：神為何呼喚？要撒母耳誠實回話。撒母耳只好毫無隱瞞地將神「必永遠降罰與他的家」的真情告訴以利，以利也只好接受這噩訊；認為「這是出於耶和華」，願他憑自己的旨意而行。」這整個過程詳載於（撒上三 1-18）。在「那些日子，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的時代，神竟呼召一個對祂「還未認識」的童子為代言人，這是出於神揀

選的美旨。同樣說明：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撒母耳在神的殿中成長，神與他同在，造就他成為神合用的器皿。

4. 被立為先知

這位出於祭司家的撒母耳，在神的殿中長大，神賜他智慧，口才，使他所說的話「一句都不落空」。神也在示羅向他顯現，將祂的話默示撒母耳，使他走遍以色列全地，從北的但，到南的別是巴，傳達神的話，全民都認識「耶和華立撒母耳為先知」（撒上三 19-20，徒三 24）。先知是神的代言人，所傳的是神的話語。

撒母耳是《聖經》第一位被稱為「耶和華立為先知」。雖然在前有亞伯拉罕、摩西都被稱為先知（創九 9，申十八 15，三十四 10）。之後，神也興起不少先知，如大有能力的以利亞，多行神蹟的以利沙，諸多沒有留言的先知們，以及留言十三卷先知書的執筆者，都有神的呼召，為神在不同時代的代言人。但撒母耳是在「耶和華的言語稀少，不常有默示」的時代，被神「設立」（Established）或「證明」（Attested）為先知，並創建先知學校，訓練「一班先知」，撒母耳為監督，大本營設在拉瑪，是撒母耳的本鄉（撒上十 5，10，十九 18-20，二十五 1）。

5. 繼承為士師

以色列西南部為非利士地，雙方對立，經常發生戰事，尤其在士師時代，約四百五十年之久（徒十三 20），以色列遭受極大的欺壓。直到士師時代的晚年，神興起士師參孫才將他們壓制，參孫之後是以利為士師。非利士人再度欺壓以色列人。以利年老無能為力，以致敗在非利士人手中，甚至約櫃都被擄去，以利兩個兒子同時被殺，噩訊傳到，以利從他的位上往後跌倒而死。那時撒母耳已承接士師的職責，並設立三處營地，分別在伯特利，吉甲和米斯巴，每年馬不停蹄地巡視，處理民事，「在這幾處審判以色列人」（士十三 1，撒上四 1-4，10-18，七 15-17）。

身為祭司的撒母耳，又承擔士師之職，內外兼顧。非利士人雖將神的約櫃送還，放置在基列耶琳人亞比拿達家。二十年之間，仍受非利士人不斷騷擾。撒母耳克盡先知、祭司之職，用神的話勸勉以色列全民傾向耶和華，清除外邦偶像，「專心歸向耶和華，單單的事奉他，他必救你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不住地為族為民向神禱告。一日，撒母耳召集以色列人在米斯巴營地，有如開奮興大會；禁食、禱告、獻祭。非利士

人風聞而來，見機行事，為首的率軍來攻擊，民眾不備，在驚慌害怕中，要撒母耳「不住的為我們呼求耶和華我們的神，救我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撒母耳在神面前獻燔祭呼求神。神垂聽禱告，「大發雷聲，驚亂非利士人，他們就敗在以色列人面前。」以色列人不動一刀一槍而取勝。如詩人所說：「君王不能因兵多得勝，勇士不能因力大得救。靠馬得救是枉然的，馬也不能因力大救人。耶和華的眼目，看顧敬畏祂的人，和仰望祂慈愛的人」（詩三十三 16-18）。這是恆久長存的至理。撒母耳為此感恩，就在米斯巴與善之間立一石碑，稱「以便以謝」（到如今耶和華都幫助我們）之意。從此，非利士人就被制伏，不敢再入以色列人的境內（撒上七 1-14）。敬畏神，仰望神，神是隨時的幫助。撒母耳敬畏神，專心信靠神，忠心事奉神，活在神面前，作神合用的器皿。是神的好僕人。行在人面前，得全民敬仰，是人民的好領袖。

6. 惜後繼無人

士師時代的末期，撒母耳「年紀老邁，就立他兒子作以色列的士師」，長子約珥，次子亞比亞同時被立為士師，大本營設在別是巴。可惜不效法老父的忠誠，只顧賺錢，收受賄賂，判案不按公道，得不到人民的信任，就逼使國中的長老們向撒母耳進言：「你年紀老邁了，你兒子不行你的道，現在求你為我們立一個王治理我們，像列國一樣。」這突來的建議令撒母耳不知所措，尤其「立一個王治理我們」，等於不信任他，向他投反對票，只好帶到神前面。想不到神竟任憑他們：「百姓向你說的一切話，你只管依從，因為他們不是厭棄你，乃是厭棄我，不要我作他們的王」（撒上八 1-9），神一言定大局。

7. 時代的橋樑

以色列這神權政治，耶和華為王，治理全民，透過士師為國效勞。可惜因士師無法滿足人民的要求，最後藉口怪撒母耳的兒子們不行父道，而要求老撒母耳為他們立王「像列國一樣」。撒母耳凡事尊神為大，以神的意念為意念，在神指示之下，行在神的道上，神既任憑百姓所求，也只好順民意，但警告他們要立王嗎？他必「管轄你們的王，必這樣行，他必派你們的兒子為他趕車，跟馬，奔走在車前，又派他們作千夫長、五十夫長，為他耕種田地，收割莊稼，打造軍器和車上的器械。必取你們的女兒為他製造香膏，作飯烤餅。也必取你們最好的田地、葡萄園、橄欖園、賜給他的臣僕。你們的糧食，和葡萄園所出，他

必取十分之一給他的太監和臣僕。又必取你們的僕人婢女，健壯的少年人，和你們的驢，供他的差役。你們的羊群他必取十分之一，你們也要作他的僕人。」說明「那時你們必因所選的王哀求耶和華。」耶和華卻不應允你們。這一連串的警告，是出自神的口。然而百姓仍硬着心腸：「我們定要一個王治理我們。使我們像列國一樣。」撒母耳只好將百姓這一番話轉達於神。神示意：「你只管依從他們的話，為他們立王。」事就這樣成了（撒上八 1-22）。

(1)膏立掃羅為王

掃羅有求問者之意，是便雅憫支派人基士的兒子。基士是個大能的勇士。掃羅長得健壯又俊美，「在以色列人中沒有一個比他的，身體比眾民高過一頭。」也是個孝順的兒子。

①神指引道路

一次，掃羅的父親有幾頭驢走失了，掃羅就帶着一個僕人去尋找。幾天來走遍山地平原，始終找不著。僕人才想起，有位神人，是眾人所尊重的，「凡他所說的全部應驗」。若能找到他，說不定他會告訴我們到哪裏去找。經過探問，偶遇幾個少女從神人住的城裏出來打水，交談之下，才知今天神人要在城裏主持獻祭，進城去定遇見他。神指引的路往往不是人所預知的，神所要作的事，都按計劃成就（撒上九 1-14）。

②神預先指示

掃羅與僕人進城的前一日，神已指示撒母耳，有一個人來自便雅憫地，「你要膏他作我民以色列的君，他必救我的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因我民的哀聲上達於我，我就眷顧他們。」果然，從未謀面的掃羅，當日出現在撒母耳眼前，神指示撒母耳：「看哪，這人就是我對你所說的，他必治理我的民。」奇妙，神的安排就是這樣，超越人所計劃的。當撒母耳將神的心意向掃羅陳明，他表現得極其謙卑：「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至小的便雅憫人麼，我家不是便雅憫支派中至小的家麼，你為何對我說這樣的話呢？」這是事實，但神所指定的，人只有接受（撒上九 15-21）。

③被膏立為君

當日，撒母耳安排掃羅在客堂與三十位來賓歡聚。次日，吩咐僕人先走，撒母耳將神的話告訴掃羅之後，就拿瓶膏油倒在掃羅的頭上，與他親嘴，說：「這不是耶和華膏你作他產業的君麼。」七十士與拉丁譯本加上：「你必管理耶和華的人民，必拯救他們脫離四圍仇敵的手，耶

和華膏立你做管理他產業的君，這要給你做記號。」而後告訴他走失的驢已經找到了。掃羅辭別撒母耳，「神就賜他一個新心」，事就這樣成了，掃羅被膏為君，神賜他一個新心，成為他人生的轉機（撒九 22-27，十 1-2，9）。

④被民眾追認

掃羅被膏只是單獨面對撒母耳。事後，撒母耳招聚百姓到米斯巴，這是當時的行政中心，舉行民眾大會；宣明他們既然要求立一個王（並沒有提及已膏立掃羅），現在要他們「眾支派進前來掣籤」，意思由民眾來決定，選出一個王，結果掣出便雅憫支派，又從便雅憫支派接着宗族掣出瑪特利族，從中又掣出基士的兒子掃羅。眾人在找掃羅，卻尋不到他。最後求問神指示；「耶和華說：他藏在器具中」，終於找到他，使他站在百姓中，「身體比眾民高過一頭」。這時撒母耳才向眾民宣告：「你們看，耶和華所揀選的人」。民眾接受掃羅作他們的王：「大聲歡呼說：願王萬歲。」事就這樣成就。撒母耳隨即「將國法對百姓說明，又記在書上，放在耶和華面前」（撒上十 17-25），表示交棒之意。百姓的目的達到，各自回家。以色列國被建立起來，士師時代畫上句點。

(2)國度從此而立

以色列一向被稱為族，如今君王產生了，從族成為國。掃羅被膏為君，被眾民選出為王。第一次表現是在「神的靈大大感動」之下，號召三十三萬人，分成三隊對付入侵的亞捫人，大獲全勝。掃羅將榮耀歸給神：「今日耶和華在以色列中施行拯救」。撒母耳召聚百姓到吉甲，「在那裏立國」（撒上十一 6-15）。

神揀選亞伯拉罕，就與他立永約「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創十七 6）。此後是以撒，以撒之後是雅各，雅各有十二個兒子，成為雅各家，後改名為以色列，在埃及寄居四百三十年，生養眾多，直到出埃及進入流奶與蜜的應許地成為以色列族，經過士師時代，如今立國。亞伯拉罕的後裔由家到族，由族到國。神揀選撒母耳成為時代的橋樑。從士師時代跨越至王國時代，成為《聖經》歷史轉捩點。

(3)時代橋樑忠誠

撒母耳聚百姓到吉甲「在耶和華面前立掃羅為王」，成為以色列國。撒母耳就在以色列眾人前告白，像是退位宣言：「現在有這王在你們面前，我已經年老髮白，我的兒子都在你們這裏。我從年幼直到今

日，都在你們面前行。我在這裏，你們要在耶和華和他的受膏者面前給我作見證；我奪過誰的牛，搶過誰的驢，欺負過誰，虐待過誰，從誰手中受過賄賂，因而眼瞎呢？若有，我必償還。」待百姓反應後，他要求：「你們在我手裏沒有找着甚麼，有耶和華和他的受膏者今日為證。」撒母耳的宣言證明他一生身兼祭司、先知、士師，盡忠職守（撒十二 1-5）。

王既已膏，國既已立，這位帶以色列族的士師時代轉變為以色列王國時代的老撒母耳，在百姓面前，苦口婆心地提醒：「現在你們要站住，看耶和華在你們眼前要行一件大事。這不是割麥子的時候麼，我求告耶和華，他必打雷降雨，使你們又知道，又看出，你們求立王的事，是在耶和華面前犯了大罪了。」藉此說明；立王的原意是出於百姓的虛榮心要「像列國一樣」。神因百姓的請求而任憑其私意。這位聽命的撒母耳。也凡事順從神的心意成為神與人的中保。現在將神的本意向百姓申明，目的是勸告：從今之後：「不要偏離耶和華，只要盡心事奉祂。」並保證：「至於我，斷不停為你們禱告，以致得罪耶和華，我必以善道正路指教你們。只要你們敬畏耶和華，誠實實實的盡心事奉祂，想念他向你們所行的事何等大。」並警告：「你們若仍然作惡，你們和你們的王必一同滅亡」（撒十二 16-25）。神賜給他們的是一位敬虔禱告、善於教導的好領袖。

感謝神，在以色列人揀選一位對神忠心，對人誠實的中保，成為時代的橋樑，奠定王國的基礎。

後記

撒母耳奉神命膏立掃羅為王，帶領以色列族立國，此原出自民意，神也任憑民意得逞，然而掃羅王雖在某些方面差強人意，但只是由他立國，卻不能建國。他常作些糊塗事，以致撒母耳指摘他：「你作糊塗事了，沒有遵守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的命令。」又說：「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耶和華已經尋着一個合他心意的人，立他作百姓的君，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日後神也透過何西阿先知為掃羅寫下蓋棺論定：「我在怒氣中將王賜你，又在烈怒中將王廢去」（撒十三 13-14，何十三 10-11）。撒母耳在神指示下，膏立神所揀選的大衛，以色列國由大衛建立起來。掃羅立國，大衛建國。◆





生命的成長

周天和

腓一 6；弗四 13-14

多年前我在美東一教會任牧職，那時我的幼子出生約兩個月。由於教友中絕大多數都從來沒有見過中國嬰孩，因此對幼子特感興趣。我們的一位朋友一次抱著幼兒打趣說：「我想，教友們主日到禮拜堂來，不是想聽你父親講道，乃是要來看你呢！」這雖然使我聽了滿不是滋味，但無可否認，許多時候，牧師的講章不像一個嬰孩的天真面孔那麼有趣，那麼富有吸引力。不過，假如一個嬰孩經年累月不會長大，人們還會說那個嬰孩天真可愛嗎？當然不會！只會覺得那是一幕人間悲劇。

然而多少時候我們忽略了一件事實，就是在屬靈的界域中這原則也同樣有效。一個人「從聖靈而生」，獲得了基督的新生命，當然是一件十分可喜，十分美妙的事。可是，儘管這經歷何等美妙，到底是初步的經歷。除非他繼續長進，否則便會成為一個屬靈的悲劇。的確，在基督裏面的新生命應該繼續不斷地成長。當我們悔改歸主時，神在我們裏面所動的善工，應該繼續不斷地發展，直到完全的地步（腓一 6）。正如保羅在以弗所書中對信徒勉勵說：「不要再作小孩子，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倒要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上帝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 13-14）。

可惜許多基督徒對所獲得的新生命沒有好好地培養。他們似乎認為，一旦他們接納基督耶穌為救主，加入教會作教友，便已大功告成。他們把那開始的經驗當作最後的目標；把註冊入學誤作畢業典禮。結果他們的屬靈經驗從未從超越新生嬰孩的階段；他們一直都是基督裏的嬰孩。美國有一位著名的女體育家查女士（Babe Zaharias），在她逝世前不久曾說過這樣的話：「我向來雖然不是一位勤上禮拜堂的教友，但我一直都有禱告。我母親在我還小的時候便教我祈禱。直到今天，我禱告時還採用童年常唸的禱文。」查女士在體育技術方面日新月異，不斷長

進，簡直到了爐火純青的地步。可是在屬靈的事上則四十二年如一日！直到去世前夕，還只能夠採用她在母親膝上學得的禱文。

查女士的情形不也是許多基督徒的寫照嗎？在見證會中，我們不是常常聽見，人們重複敘述他們數十年前的蒙恩見證和得救經歷嗎？究竟多少信徒能像保羅勉勵腓立比教會信徒時所說的，不僅愛心日增，並且他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使他們能夠「分別是非，作誠實無過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呢？許多信徒難道不像保羅所慨嘆的哥林多教會信徒一樣，一直都「在基督裏為嬰孩」，不能吃乾糧，只能用奶餵他們嗎？

別忘記，重生是一件事，達到靈性生命成長的地步不是另一回事。我們不但要靠基督蒙救贖，我們更要讓基督在我們生命中掌權。在信仰上，我們固然必然常懷赤子之心，對上帝常存完全信靠的態度；可是在生活上，我們則不應長期作嬰孩，倒要不斷地成長，直到「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被譽為「護士之母」的南丁格爾（Florence Nightingale）在克里米亞戰役時，捨己忘我地護理傷兵。一次她經歷一位傷兵的病榻，在榻旁俯身看那位傷兵。那位傷兵舉目望她，至誠地說：「妳是我心目中的基督！」這是何等崇高的稱讚！的確，由於南丁格爾的生命裏頭「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因此她在生活上也就不自覺地流露了基督的愛，叫人在她身上看見了基督。在「綿羊和山羊的比喻」中（太二十五 31-46），那班蒙榮耀之王稱許的義人，完全不曉得他們甚麼時候，曾經看見這位榮耀之王餓了給他喫，渴了給他喝，作客旅留他住，赤身露體給他穿，病了或坐牢來看他。他們所作的，完全是生命的自然流露。在幫助了有需要的弟兄姊妹以後，並沒有把所作的事放在心上，更不認為是值得誇耀的功勞。然而榮耀之王注意到這一切。祂對這些從「成長的生命」所流出來善行，給予出於乎意料之外的讚賞。

一九七一年正月十九日，我在美東某地的長老會聚會中聽一位來自匹茲堡神學院的史頓博士（Dr. Ronald H. Stone）演講。他是一個黑人。當他從紐約市搬到匹茲堡時，打算在當地一處風景區買一座房子，但發現該區是白人區，並不歡迎黑人前來居住。值得注意的是，那區的居民絕大多數都是基督徒。在該區的好幾間教會也是匹茲堡著名有錢的教會。他們對傳福音事工的捐獻素來都十分慷慨。然而我們能否說，那些基督徒

是具有成長生命的基督徒呢？他們的這種行動是否是基督心目成長的生命應有的表現呢？

路加告訴我們，「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上帝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路二 52）。這委實是生命均衡發展的最佳寫照。在四福音書中我們也可以看到許多例證，顯明耶穌的生命是怎麼樣的一種「成長」的生命。比方；祂著重人的價值過於律法的條文（路六 1-11）；祂不避嫌疑，公開與稅吏罪人做朋友（路十五 1-2）；祂破除流行的成見，稱讚羅馬百夫長的信心和撒瑪利亞人的愛心（路七 9，十 33）；甚至在面臨死的威脅並親受十字架的酷刑時，還關心別人的需要過於自己的痛苦（路二十二 51，二十三 27-31，39-43）。事實上，耶穌的一生都過著捨己為人的生活。用祂自己的話是：「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太二十 28）然而，我們自己屬靈生命的表現如何呢？

當然，知道該怎樣行是一回事，能否按所當作的去作又是另一回事。在道德的界域中，我們常有力不從心的感受，正如保羅所嘆息的：「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去作。」（羅七 19）不過，在另一方面，只要我們有至誠追求的心志，我們也可能像保羅一樣，有另一方面的經歷，就是：「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主，凡事都能作。」（腓四 13）

那麼，有甚麼具體方法可以幫助我們促使生命成長呢？我們不妨簡單提示幾點。第一，殷勤讀經。主的道是靈糧。正如身體不能缺少食物，照樣靈命也不能缺少靈糧。第二，恆切禱告。藉禱告尋求上帝的旨意；藉禱告支取聖靈的能力。第三，肢體團契。一個初生的嬰孩必須有小圈子的家庭和大圈子的教會之愛的維護和幫助，才能逐漸成長。照樣，在基督裏所獲得的新生命，也必須在小圈子的信徒團契和大圈子的普世教會團契中，才能獲得健全的成長。第四，服務人群。生命的成長，除了吸取營養，親密靈交，保持團契以外，還需各項的操練和運動。在教會內外服務人群，也便是助長生命的操練和運動。正如耶穌所說：「聽上帝道而遵守的人有福了！」（路十一 28）

願主賜福加力，叫我們在追求生命的成長中互助互勉！◆

神學和神的計劃（十九）

柯立天（瞿敏成中譯）

查爾斯·費尼：傳教士和廢奴主義者

前言

于 1776 年誕生的美國，是一個致力於天賦人權、民主和宗教寬容的國家，她是如何為基督教帶來新的轉變呢？基督教是一種信仰，在整個歷史中已經融入了無數的社會和文化，它影響著不同民族，也被不同民族所影響，其中也包括美國對基督教教會和教會歷史的巨大影響。

查爾斯格蘭迪森費尼（Charles Grandison Finney）是「現代復興主義之父」，在美國成立的前 70 年中，塑造了福音派復興主義以及美國的政治活躍主義。在費尼時代出現的美國福音派的一些特性，特別是對靈命復興的強調，成為了二十世紀福音派的標誌。費尼對美國南北戰爭之前的奴隸廢除運動的忠實奉獻，代表了福音派對社會正義和傳福音的委身承諾。

背景：查爾斯·費尼的世界

美國，從 1776 年誕生後，就開始影響基督教。最初的十三個殖民地迅速擴大，國界不斷地在遼闊的北美洲繼續向西拓展。美國的獨立革命，使得越來越多的移民湧入，創造了一個新的文化和社會。他們擺脫了歐洲的政治，文化和宗教束縛，擁護民主和宗教自由。與英國和歐洲已開發的國家不同，美國廣闊的土地需要勇敢的開拓者來拓荒。堅忍的個人主義是中西部平原的美德。

喬納森·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和喬治·懷特腓德（George Whitefield）在十八世紀的大覺醒和靈命復興在美國獨立戰爭結束前就已經開始了。到 1800 年，許多因素將新國家推向世俗主義。廣闊的領土使人們擺脫了家庭和教會的束縛。美國的新興教派無法迅速擴張到人煙稀

少的地區，有時一位牧師必須服事數間教會，而教會與教會之間被數日危險的旅途分隔開著。教會需要新的復興。

年輕國家的政教分離制度也改變了新教。由於國家不支持任何一個教會，因此教派崛起，每個教會都必須依靠會員的奉獻才能生存。那些不能滿足會眾需要的教會將會凋零。新的、創新的教會應運而生。在這種環境下，美國的基督教在向外發展方面變得很有創造力，復興主義成為福音派的一部分。例如，十九世紀的基督徒使用當時最先進的媒體，致力於大規模印刷主日學的教材和精美的單張。這種渴望尋求創新方式將福音傳播出去，使得在二十世紀，基督教教會很早就採用了無線電廣播，然後用電視，進而現在的互聯網等新媒體。

查爾斯·格蘭迪森·費尼

查爾斯·費尼代表了十九世紀上半葉福音派基督教在美國的發展。費尼於 1792 年出生於康乃狄克州，距美國獨立戰爭大約十年後，是威廉·克里（William Carey）發表《基督徒當竭盡所能引領異教人民歸正》的同一年。費尼在紐約上州亨德森（Henderson）的浸信會教堂長大。他高高的個子，加上銳利的眼神，顯然很早就吸引了人們的注意。他在童年時期就從當時流行的靈命復興會（從 1800 年左右開始在浸信會和衛理公會教堂舉行）中了解復興主義。

費尼從未上過大學，但他自己研讀法律書籍，並於 1818 年在紐約的律師事務所開始了他的學徒生涯。他經歷了一段靈裡的掙扎，想確定自己的靈魂得救，而在 1821 年 10 月得到了奇特的靈命翻轉經歷，導致他放棄了從事法律工作，並於 1824 年擔任長老會的聖職。同年，1824 年，他也結婚了，他發起了靈命大復興，聞名全國。從紐約州上州農村地區開始，靈命復興很快擴散到紐約及其周圍的其他地區。起初，他遭到一些著名的福音派教會領袖的反對，因此 1827 年，他在《新黎巴嫩會議》中為自己辯護。一些福音派人士擔心他們所聽到關於他的靈命復興會中過分行事的虛假報導，費尼都能夠答辯這些指控。在三十五歲時，他從靈命復興會中脫穎而出，成為福音復興主義的主要領導人。

費尼繼續大力宣傳自己的復興主義標誌，直到 1832 年，由於健康問題，他被迫減緩了緊密的時間表。1832 年，他成為紐約市的一位牧師，然後於 1835 年搬至奧柏林（Oberlin）研究學院（在 1850 年後更名為奧柏林學院）擔任神學教授。奧柏林學院（Oberlin College）創建於 1833 年，位於俄亥俄州的奧柏林，是一所帶有使命的學校，目的是把基督教重要

的原則帶入美國西部定居者之中。費尼堅決支持他們對廢除奴隸制度和平等教育的承諾，學校早期的畢業生中有女性和黑人。費尼早以火熱的復興主義者和直言不諱的傳教士聞名，他為學校宣傳，吸引了學生到這所才建立了三年的大學。

1835年，他還出版了有關靈命復興的手冊「復興講座」，該書宣導他如何領導靈命復興成功的方法。費尼於1851年，即美國內戰（1861-1865）之前不久擔任奧伯林學院校長。奧伯林學院在費尼的指導下成為廢奴主義所依靠的堡壘。奧伯林市是非官方路線網和安全屋網絡上的一個關鍵站，該路線網被稱為「地下鐵路」，曾被用來幫助那些為要尋求自由而逃離南方的奴隸。1858年，一群來自奧柏林和威林頓（Wellington）的廢奴主義者因違反《逃亡奴隸法》而入獄，並引起了全國的關注。多年後，「奧柏林和威林頓救援行動」被公認為是引發美國內戰的事件。就像上一代的約翰·衛斯理一樣，費尼也對傳福音和社會服務充滿了熱情。費尼於1866年離開奧伯林學院校長職位，於1875年離世。

費尼與復興主義

費尼是十九世紀中葉社會和宗教動蕩的許多因素之一。除了對廢除奴隸制的重要貢獻外，他還對靈命復興進行了重新的思考。他反映了當時宗教和福音派的文化潮流，他對復興主義的創意性貢獻使許多人將他視為「現代復興主義之父」。他在復興會議上介紹了他所說的「新措施」，提倡一種神學，有人稱之為「亞美念化的加爾文主義」（Arminianized Calvinism）或「新派加爾文主義」。

他曾是長老會的牧師和加爾文主義者，但他漸漸擺脫了喬納森·愛德華茲（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年）的改革宗神學。愛德華茲從1734年到1737年在他位於麻薩諸塞州北安普敦的公理會中領導復興，並且他還出版了一本關於復興和《第一次大覺醒》（《上帝在北安普頓數百個靈魂的悔改中令人驚奇的工作的忠實敘述》，1737）。愛德華茲是牧師也是神學家，他有時被認為是美國歷史上最偉大的神學家和哲學家。愛德華茲以驚人的智慧投入工作，在大覺醒中寫了經典文章，他將靈命復興稱為「上帝的驚人工作」。

費尼關於復興的著作大約發生在一百年後，即1776年美國誕生和向西部擴張之後，這反映了一個不同的宗教時代。費尼強調的不是「上帝的令人驚訝的工作」，而是介紹他的「新方式」。這些新方式極富創造

力，旨在吸引人們歸向信仰。這些方式包括：「焦慮座」、在講台上為人提名禱告、婦女在公眾聚會中禱告、聚會時間拖長、訪問會面以及立即接納得救的人進入教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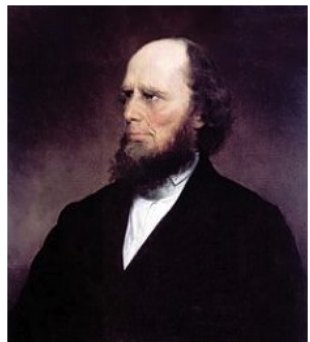
「焦慮座」是大會前排的一排座位。費尼會邀請那些對自己的靈魂狀況感到「焦慮」的人往前坐，坐在這些指定的座位，在那裡他可以親自向他們傳講，並為他們的決定禱告。如果人們回應慢，費尼會繼續在「延長的會議」中傳講和禱告，這些會議會超出原定的結束時間。這種「亞美念化的加爾文主義」呼召人們為耶穌基督「做出決定」，與改革宗喬納森·愛德華茲的神學有一點差別。在美國倡導「強烈的個人主義」的時刻，費尼實際上意識到了罪人的靈魂是信仰的中心。

費尼提出了方法與復興之間的「因果關係」。他認為，如果採用適當的「方法」，則復興有望。實際上，他認為復興不是奇蹟，而是使用正確的方法。如果復興主義者能夠識別神所決定的適當方法，並且採用這些方法，那麼復興就可以得到保證。費尼將這理論與農業生產相比，如果農民採用適當的方法，就會獲得豐收。如果在春季將種子正確地種植，澆水，施肥和培育，那麼自然的結果將是秋天的豐收。從某種意義上說，復興宗教就像收割一樣，是神的「奇蹟」或工作，但這也是正確使用方法的自然結果。

費尼的復興神學大大地影響了全球福音派。與喬納森·愛德華茲的「神的驚人工作」不同，愛德華茲將神置於宗教的中心，而費尼則強調「使者和方法」以及個人對神的回應。費尼的教導暗示著：如果沒有復興，就可能不會有適當的方法。強調適當方法的重要性成為福音基督教的特徵。在整個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福音派和復興主義多少都受到查爾斯·費尼的影響，其特點是不懈地尋覓最好的「方法」，以使教會復興。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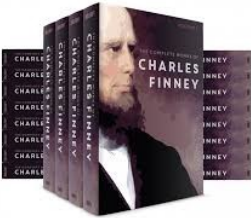
自君士坦丁時代以來，基督教教會似乎已經脫離了早期教會的模式。美國在一個原本為「基督教」的國家中正式政教分離，為基督教創造了另一種新模式。查爾斯·費尼是這個新時代的早期和有影響力的創造者之一，他發現了在新國家中促進基督徒忠實信仰和靈命復興的創意性方法。◆



Charles Finney: Evangelist and Abolitionist

By Richard Cook
Logos Evangelical Seminary

Introduction



How would the birth of the United States in 1776, a nation committed to natural rights, democracy, and religious toleration, bring fresh transformations to the Christian church? Christianity is a religion that throughout history has incarnated into a myriad of societies and cultures, and it has both shaped and been shaped by those people, including the radical imp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on the Christian churches and church history. Charles Grandison Finney, the “Father of Modern Revivalism,” shaped evangelical revivalism as well as American political activism during the first seventy years of the United States. Some of the quirks of American evangelicalism that arose in Finney’s day, particularly its emphasis on revivals, became the hallmark of twentieth century evangelicalism. Finney also represents, through his commitment to the abolition movement before the American Civil War, Evangelical commitment to both evangelism and social justice.

Background: The World of Charles Finney

The United States, born in 1776, began to shape Christianity. The original thirteen colonies quickly expanded, and the frontiers of the nation pushed further and further west into the large North American continent. The American revolutionaries, joined by an increasing flow of immigrants, created a new culture and society. They had been freed from the political, cultural, and religious

strictures in Europe, and they championed democracy and religious freedom. Unlike the overdeveloped countries of Great Britain and Europe, the vast expanses of land in the United States needed courageous pioneers to tame it. Rugged individualism was a virtue in the Midwestern plains.

The Great Awakening and spiritual revivals of Jonathan Edwards and George Whitefield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had run their course by the end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By 1800, numerous factors were pushing the new nation toward secularism. The wide-open territories freed people from the scrutiny of both family and church. The young denominations in the United States could not expand fast enough into the sparsely populated territories, and sometimes one pastor had to serve several churches separated by days of dangerous travel. The churches needed a new revival.

The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in the young nation also transformed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Denominations proliferated as the state did not favor any one church, and each church had to rely on the voluntary support of the members in order to survive. Churches that did not serve the needs of the congregation would die, and new, innovative churches were born. In this milieu, Christian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became highly creative in outreach, and revivalism became part of the Evangelical DNA. For instance, Christian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employing the cutting-edge media of the day, committed themselves to the mass printing of Sunday school materials and flashy Christian tracts. This impulse to find creative means to saturate the nation with the Christian message was echoed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as Christian churches were early adopters of the new media of radio, then television, and now the Internet.

Charles Grandison Finney

Charles Finney personified the developments of evangelical Christianity in the growing American nation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Born in Connecticut in 1792, about ten years after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and the same year as William Carey published *An Inquiry*, Finney grew up in a Baptist Church in Henderson, a city in upstate New York. He was tall with piercing eyes, apparently drawing attention as a striking figure at an early age. He learned about revivalism as a boy from the popular revival meetings, starting around 1800, in the Baptist and Methodist churches.

Finney never attended college, but he studied law books and started his career as an apprentice in a law office in 1818 in New York. He endured an extended spiritual struggle over the state of his soul and experienced a dramatic conversion in October 1821, leading him to give up his law career and pursue his ordination as a Presbyterian in 1824. In that same year, 1824, he was also married, and he launched the spectacular revivals that brought him national fame. Starting in rural upstate New York, the revivals spread quickly to other areas in and around New York. Initially, he was opposed by some of the prominent evangelical church leaders and so in 1827 he defended himself at the New Lebanon Convention. Some evangelicals were concerned about false reports they had heard about excesses in his meetings, and Finney was able to discuss these charges. At thirty-five years of age, he emerged from the meetings as a key leader of evangelical revivalism.

Charles Finney continued to promote vigorously his brand of revivalism until 1832, when health issues forced him to reduce his demanding schedule. In 1832 he became a pastor in New York City, then he moved to the Oberlin Collegiate Institute (which changed its name to Oberlin College after 1850) in 1835 to serve as Professor of Theology. Oberlin College had been founded in 1833 in Oberlin, Ohio as a school with a mission to bring strong Christian principles among the settlers of the American West. Finney strongly supported their commitment to abolition and coeducation, and among the earliest graduates were women and Black people. Finney, who was already well-known as a fiery revivalist and outspoken preacher, generated publicity and attracted students to the young three-year-old college.

In 1835 he also published his manual on revivalism, "Lectures on Revivals," a work that promoted his ideas on leading successful revivals. Finney became president of Oberlin College in 1851, shortly before the Civil War (1861-1865) in the United States. Oberlin College became a bastion of abolitionist sentiment under the direction of Charles Finney. The city of Oberlin was a key stop on the informal network of routes and safehouses, used to help escaped Southern slaves seeking freedom, known as the "Underground Railroad." In 1858 a group of abolitionists from Oberlin and Wellington were jailed for violating the Fugitive Slave Act, gaining national attention, and years later the "Oberlin-Wellington Rescue" became known as the incident that sparked the American Civil War. Like John Wesley from a previous genera-

tion, Finney shared a passion for both evangelism and social action. Finney left the office of president of Oberlin College in 1866 and he died in 1875.

Finney and Revivalism

Finney was a factor in many of the social and religious convulsions of the mid-nineteenth century. In addition to his crucial contributions to the abolition of slavery, he added profound reflections on revival. He reflected the cultural currents of religion and evangelicalism of his era, and his creative contributions to revivalism has led many to consider him the “Father of Modern Revivalism.” He introduced what he called “new measures” into his revival meetings, promoting a theology some have called “arminianized Calvinism,” or “new school Calvinism.”

He was a Presbyterian minister, and a Calvinist, but he was edging away from the Reformed theology of 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 Edwards had led revivals in his Congregational church in Northampton, Massachusetts from 1734 until 1737, and he also published a book on revivals and the First Great Awakening (*A Faithful Narrative of the Surprising Work of God in the Conversion of Many Hundred Souls in Northampton, 1737*). Edwards was both a pastor and the theologian, and he is sometimes considered the greatest theologian and philosopher in American history. Putting his incredible intellect to work, Edwards wrote the classic essay on awakenings where he referred to revivals as “the surprising work of God.”

Finney’s writing on revivals, occurring almost one hundred years later, after the birth of the nation in 1776 and the expans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towards the West, reflected a different religious era. Rather than a “surprising work of God,” Finney introduced his “new measures.” These new measures were highly creative, and they were designed to draw people to religion. These measures included, for instance, the “anxious seat,” praying for people by name from the pulpit, women praying in public, protracted meetings, inquiry meetings, and immediate admission of converts into the churches.

The “anxious seat” was a row of seats at the front of the assembly. Finney would invite people who were “anxious” about the condition of their soul to come forward to these designated seats, and there he could preach to them personally and pray for their decision. If people were slow to respond, Finney would continue to preach and pray in “protracted meetings,” meetings

that went beyond the designated close time. This kind of “arminianized Calvinism” was calling on people to “make a decision” for Jesus Christ, and it was a step away from the Reformed theology of Jonathan Edwards. At a moment when the United States was championing “rugged individualism,” Finney was, in effect, recognizing the soul of a sinner as the center of the religious drama.

Finney suggested a “cause and effect” relationship between means and revival. He believed that if the proper “means” were employed, then a revival could be expected. He argued, in effect, that revival was not a miracle, but the natural use of proper means. If the revivalist could identify the proper means as determined by God, and employ those methods, then revival was assured. Finney compared this to farmers who can expect a robust crop if they use proper means. If in the spring the seeds are properly planted, watered, fertilized, and nurtured, then the natural result will be a bumper harvest in the fall. A revival of religion, like a harvest, is a “miracle” or work of God in one sense, but it is also the natural result of the proper use of means.

Finney’s theology of revival has profoundly influenced global evangelicalism. Unlike Jonathan Edwards’ “surprising work of God,” which put God at the center of the religious drama, Finney put an emphasis on the human messenger and methods as well as the individual human’s response to God. Finney’s teaching, by implication, suggests that if there is not a revival then the proper means were probably not employed. The stress on the importance of proper means became a feature of evangelical Christianity. Influenced at least in part by Charles Finney, Evangelical evangelism and revivalism, throughout the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has been marked by a relentless pursuit of the best “means” to bring revival to the churches.

Conclusion

Since the time of Constantine, the Christian church seemed to move away from the models of the early church. The United States, with a formal separation of church and state in an otherwise “Christian” nation, created yet another new model for Christianity. Charles Finney was one of the early and influential creators of this new epoch, uncovering creative means to promote Christian fidelity and spiritual vitality in the new nation.◆



十二籃零碎

樂觀的黃美廉博士

王敏

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我來了，是要叫羊（或作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 下）

一位牧師的女兒，天生就是一位腦麻痺患者，全身佈滿不正常的高張力，更無法言語，但她卻靠著無比的毅力和信仰的扶持，在美國拿到了藝術博士，並到處現身說法，幫助他人。

有一次，她應邀到一個場合演『寫』（不能講話的她，必須以筆代口），會後發問時，一個學生當眾發問：『妳從小就長成這樣子，請問妳怎麼看妳自己？妳沒有怨恨嗎？』這個無心但尖銳的問題，讓在場的人無不捏一把汗，恐怕會深深刺傷她的心。

只見她回過頭，用粉筆在黑板吃力地寫下了『我怎麼看自己？』然後，笑著再回頭看看大家，又轉過身去繼續寫：我好可愛，我的腿很長很美，爸爸媽媽這麼愛我，上帝這麼愛我，我會畫畫，我會寫稿，我有只可愛的貓，還有.....忽然，教室內一片鴉雀無聲，沒有人講話，她又回過頭來，靜靜的看著大家，再回過頭去，在黑板上寫下了：我只看我所有的，不看我所沒有的。眾人安靜了幾秒鐘後，一下子，全場響起了如雷的掌聲，更有無數感動的淚水，那天，許多人因著她的樂觀和見證而得到了激勵。

這個樂觀的腦麻痺病患者，就是美國南加州大學的藝術博士，在台灣開過多次畫展的黃美廉女士。『我只看我所有的，不看我所沒有的』這就是她擁有一顆感恩的心最好的詮釋，也是一個人擁有豐盛生命的最好明證。

主在（約十 10 下）說：『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而且得的更豐盛。』人能擁有這豐盛的生命，正如黃美廉女士，她才能擁有一個自足而滿溢的生命；不外求而更能分享他人，這個生命是主賜的，惟有一個屬主常親近主，依靠主支持祂的豐富，活出豐盛的生命，人有了這種生命常能活在屬天的平安喜樂裏，能不感恩嗎？◆

座右旋律 誰能站得住

黎翰飛

Who Could Stand

誰能站得住

Psalms 130:2-4

詩130:2-4

黎翰飛調

Hon-Fei Lai 2020

♩ = 84

Soprano

The musical score is written for Soprano in 3/4 time with a key signature of one flat (B-flat). It consists of three systems of music with lyrics underneath. The first system covers measures 1-4, the second covers measures 5-8, and the third covers measures 9-12. The lyrics are in both English and Chinese. The score includes various musical notations such as notes, rests, and bar lines.

If — you, — O Lord kept a re - cord of
主 耶 和 華 啊, 你 若 究 察 罪

sins, O Lord, who could stand? But with you there is for-give-
孽, 誰 能 站 得 住 呢? 但 在 你 有 赦 免 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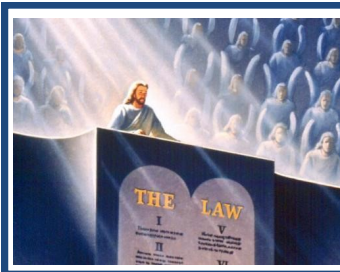
ness; there - fore you are feared. But with you there is for-give-
恩, 要 叫 人 敬 畏 你。 但 在 你 有 赦 免 之

ness; there - fore you — are — feared.
恩, 要 叫 人 敬 畏 你。

要播放曲調，只需從互聯網下載下列檔案：

To play the tune, download this file from the internet:

<https://www.bibleversestunes.org/wp-content/uploads/2020/05/Who-Could-Stand.mp3>



主耶穌， 尊貴榮耀的身份

老羊

經文：「神既在古時，藉着眾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他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的真像，常用他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他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就遠超過天使」（來一 1-4）。

「他比摩西算是更配多得榮耀，好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但建造萬物的就是神，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為要證明將必傳說的事，但基督為兒子治理神的家.....」（來三 3-6）。

「就是照他（上帝）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他（基督）從死裡復活，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弗一 20-21）。

主耶穌基督尊貴的身份，天上地下無人能比，前無古人，後無來者，是獨一無二的。從聖經上知道的，有關主耶穌基督尊貴榮耀的身份。

（一）先知的身份「我必在他們弟兄中間，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像你，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都傳給他們，誰不聽他奉我命所說的話，我必討誰的罪」（申十八 18-19）。

（二）是永生神的獨生兒子，「因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賽七 14）。

「因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有一子賜給我們，政權必擔在他的肩頭上，他名稱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他的政權和平安必加增無窮，他必在大衛的寶座上，治理他的國，以公平公義使

國堅定穩固，從今直到永遠。萬軍之耶和華的熱心必成就這事」（賽九 6-7）。

（三）是榮耀大君王彌賽亞（基督）「伯利恆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他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彌五 2）。

「錫安的民哪，應當大大喜樂，耶路撒冷的民哪，應當歡呼，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裡，他是公義的，並且施行拯救，謙謙和和的騎著驢，就是騎著驢的駒子」（亞九 9，太二十一 1-5）。

（四）是世人獨一救主，「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四 12）。

「基督耶穌降世為要拯救罪人，這話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提前一 15）。

（五）主觀方面見證主的身份，主耶穌在眾人面前為自己作的見證。「法利賽人對他說，你是為自己作見證，你的見證不真。耶穌說，我雖為自己作見證，我的見證還是真的，因我知道我從那裏來，往那裏去，你們卻不知道我從那裏來往那裏去。」（約八 13-14）。

1,在撒馬利婦人面前表明自己就是「彌賽亞」君王。「夫人說，我知彌賽亞（就是那稱為基督的）要來，他來了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耶穌說，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約四 25-26）。

2,向醫好瞎眼的人表明自己就是「神的兒子」。「耶穌聽說，他們把他（醫好的瞎子）趕出去，後來遇見他，就說，你信神的兒子麼。他回答說，主阿，誰是神的兒子，叫我信他呢。耶穌說，你已經看見他，現在和你說話的就是他。他說，主阿，我信，就拜耶穌」（約九 35-38）。

3,在猶太人的公會中（猶太人的最高法院）眾人面前直認不諱是「神的兒子基督」，「大祭司」就站起來，對耶穌說，你什麼都不回答麼，這些人作見證告你的是甚麼呢，耶穌卻不言語，大祭司對他說，我指著永生神，叫你起誓告訴我們，你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耶穌對他說，你說的是，然而我告訴你們，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

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太二十六 62-64）

4,在衙門內巡撫彼拉多面前（羅馬派駐猶太地的最高行政權）承認自己是「王」。「耶穌站在巡撫面前，巡撫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麼，耶穌說，你說的是。我為此而生，也為此來到世間，特為給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太二十七 11，約十八 37）。

（六）客觀方面的見證

1,施洗約翰的見證：「我曾看見聖靈彷彿鴿子從天降下住在他身上，我先前不認識他，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我看見了，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約一 32-34）。

2,撒瑪利亞人的見證：「因耶穌的話，信的人就更多了。便對婦人說：現在我們信，不是因為你的話，是我們親自聽見了，知道這真是救世主。」（約四 41-42）。

3,東方博士的見證：「當希律王的時候，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恆，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哪裡？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特來拜他」（太二 1-2）

4,使徒彼得的見證：「耶穌說，你們說我是誰，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神的兒子，」耶穌對他說，西門巴約拿，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十六 15-16）。

5,天使的見證：「天使對馬利亞說，馬利亞不要怕，你在神面前已經蒙恩了，你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叫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馬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天使回答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路一 30-35）。

「在伯利恆的野地裡，有牧羊的人，夜間接著更次看守羊群，有主的使者站在他們旁邊，主的榮光四面照著他們，牧羊的人就甚懼怕。那天

使對他們說：不要懼怕，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裏，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二 8-11）。

6,鬼魔也見證：「在會堂裡有一個人，被污鬼附著，他喊叫說，拿撒勒的人耶穌，我們與你有甚麼相干，你來滅我們麼，我知道你是誰，乃是神的聖者，耶穌責備他說，不要作聲，從這人身上出來吧，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陣瘋，大聲喊叫，就出來了」（可一 23-26）。

「耶穌既渡到那邊去，來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就有兩個被鬼附的人，從墳墓裡出來迎著他，極其凶猛，甚至沒有人能從那條路上經過。他們喊著說：神的兒子，我們與你有甚麼相干？時候還沒有到，你就上這裡來叫我們受苦嗎？（太八 28-29）。

7,以耶穌所行的神蹟異能為見證「約翰（施洗約翰）的門徒把這些事都告訴約翰（約翰當時被希律王囚在監裡）他便叫了兩個門徒來，打發他們到主那裏去，說那將要來的是你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那兩個人來到耶穌那裡，說施洗的約翰打發我們來問你，那將要來的是你麼，還是我們等候別人呢，正當那時候，耶穌治好了許多有疾病的，受災患的，被惡鬼附著的，又開恩叫好些瞎子能看見，耶穌回答說，你們去把所聽見，所看見的事告訴約翰，就是瞎子看見，瘸子行走，長大痲瘋的潔淨，聾子聽見，死人復活，窮人有福音傳給他們，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路七 18-23）。

還有水變酒，少變多餅和魚，水面上走，平靜風浪，魚口取錢，魚穫滿載等等異能，耶穌說：你們當信我，我在父裡面，即或不信，也當因我所作的事信我」（約十四 11）。

8,以復活為見證：「論到他（上帝）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的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羅一 3-4）。

9,永生全能上帝，親自為他獨生兒子，耶穌基督作見證，「我是為自己作見證，還有差我來的父也是為我作見證」（約八 18）。

「耶穌受了洗，隨即從水裏上來，天忽然為他開了，他就看見神的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他身上，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三 16-17）。

「過了六天，耶穌帶着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暗暗上了高山，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臉面明亮如日頭，衣裳潔白如光，忽然有摩西、以利亞，向他們顯現，同耶穌說話，彼得對耶穌說，主阿，我們在這裡真好，你若願意，我就在這裏搭三座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說話之間忽然有一朵光明的雲彩遮蓋他們，且有聲音從雲彩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他」（太十七 1-5）。

10,耶穌是大祭司的身份，「耶穌起了誓，決不後悔說，你是照著麥基洗得的等次，永遠為祭司」（詩一一零 4，來五 6）。

「作先鋒的耶穌，既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就為我們進入幔內」，「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來六 20，十 19-20）。

「那些成為祭司的，數目本來多，是因為有死阻隔，不能長久，這位（耶穌）既是永遠長存的，他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律法本是立軟弱的人為大祭司，但在律法以後起誓的話，是立兒子為大祭司，乃是成全到永遠的」（來七 23-24，28）。

結論：

先知、救主、祭司、君王集於主耶穌一身，如此尊貴榮耀的身份，原來，他就是獨一全能的真神，是道成肉身降臨世間，「太初有道，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著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裡。」（約一 1-3，提前三 16）。



主耶穌基督的尊貴榮耀身份，見證如雲，鐵證如山，在主耶穌基督身上都有數不盡的榮耀。我們當以敬畏祂的心事奉榮耀祂，祂永永遠遠是我們的主，我們的王，我們的神，我們慈愛的天父。願天上和天上所有，願地上和地上所充滿的，願宇宙間一切所造的，都將榮耀、尊貴、頌讚和感謝全然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石灣陶塑

李國維

旅行廣東，對喜愛收藏陶瓷的我而言，能走上石灣陶瓷公仔街，已是喜出望外，而進入「廣東石灣陶瓷博物館」，更是欣喜若狂。

石灣鎮，屬佛山市，有「南國陶都」稱號，更有「石灣瓦、甲天下」之美譽。自古以來，此鎮以出產陶器而聞名中外，因有「石灣陶、景德磁」之說，各領風騷。話說陶瓷公仔街，雖是一條街，卻擁有幾十家陶瓷店，賣品琳琅滿目，無一相同，原來，每件塑品皆為手工製作，物美價廉，買一陶塑人力車作為紀念。

此博物館，歸劃為六個主題展區：陶瓷拾隅、陶的形成、窯的演變、石灣陶業二十四行（即產品細分為二十四種類，如動物行、花盆行等等）、石灣陶藝及專題展覽，全面反映石灣陶瓷發展歷程。石灣陶藝，以人物（俗稱公仔）為主，如英雄人物、戲劇人物和反應眾生活面的漁樵耕讀等等，古樸典雅、釉色豐彩、形神兼備，凸顯其地方特色。2006年，石灣陶塑技藝，被列入第一批中國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全程細品展物，詳讀說明，增長見識。

觀後，有所感悟。聖經言：「耶和華啊，現在祢仍是我們的父。我們是泥，祢是窯匠，我們都是祢手的工作。」（《以賽亞書》六十四章8節）；憶起《生命聖詩》第350首《憑祢意行》：「主是陶匠，我是泥土，陶我與造我，憑主旨意。」旋律和歌詞迴盪腦海，久旋不散……。

外景



內景





晨聲

以賽亞書

(五)

康錫慶

賽四十八 神指示隱密的事

所謂隱密的事，指尚未達成而必實現的事，這是有關稱為以色列名下的雅各家所說的。針對南國猶大，這向來敬畏萬軍之耶和華，倚靠神蒙眷佑的百姓，因轉向偶像，悖逆神。神說：祂要將一件「新事」指示；是神知道他們行事極其詭詐，現在暫且忍怒，容忍不將其剪除。時候到了，神要興起巴比倫來教訓他們，為的是要他們得益處，引導他們行當行的路。使他們知道真正的平安是從神而來。到時，他們不會永遠被轄制在巴比倫權下，要從巴比倫出來，從迦勒底人中逃脫。就知道真正的平安是從神而來。這樣「你的平安就如河水，你的公義就如海浪。你的後裔也多如海沙，你腹中所生的也必多如沙粒。他的名在我面前必不剪除，也不滅絕。」這些都是事未發生之前，神所指示的隱密事。所以「主說，早先的事，我從古時說明，已經出了我的口，也是我所指示的，我忽然行作，事便成就。」我們所信的是全知全能的神，永不誤事。

賽四十九 神揀選者為尊貴

《以賽亞書》後半部有四首「僕人之詩」（四十二 1-9，四十九 1-6，五十 4-9，五十二 13-五十三 12）。

這是第二首，在向眾海島發聲，就是向世人宣告，僕人是出自以色列，使雅各歸向他，成為以色列的聖者。神也以他為尊貴，作眾民的中保，在悅納的時候，他應允，在拯救的日子，他濟助。他來要復興遍地，作外邦人的光。他以憐憫為懷，「向列國舉手，向萬民豎立大旗」，對弱者他扶助，對受欺壓者，他解救。他不只是以色列的大能者，更是世人的救贖主，這都應驗在主耶穌身上。耶穌降生，滿了潔淨的日子，父母帶他到聖殿行奉獻禮，遇到一個又公義有虔誠的西面，他在聖靈的感動之下，抱着嬰孩耶穌稱頌神：稱他是「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路二 22-32）。

神的僕人要施行神的救恩「直到地極」。這救恩要臨到凡願意接受的人，是白白的恩典。

賽五十 神藉苦難施拯救

神與以色列之間的關係，在此以夫妻的關係表達，以色列被擄外邦，並非神的膀臂縮短，全在乎他們背棄神。現在神要賜給他們受教的舌頭，開通領教的耳朵，聽神的教導，傳說神是有力的幫助者，兩次提到「主耶和華必幫助我」，雖然遭受人的的鞭打，侮辱，厭棄，甚至拔鬚鬚受羞辱，故意作對。但「倚靠耶和華的名，仗賴自己的神。」神就靠近「一同站立」，人就無法傷害。要緊是轉向神，敬畏神，就是落在苦難中，神也會伸手救助。「主耶和華必幫助我，所以我不抱愧。我硬着臉面好像堅石，我也知道我必不致蒙羞」。這是信心的酬報，但堅定的信心，也是上主所賜。

賽五十一 追想古時揚救恩

神是永存的賜福者，救恩從祂而來且永存。兩次提到「惟有我的救恩永遠長存」，「我的救恩直到萬代」。神的救恩是立根於亞伯拉罕，所以神要以色列人追想他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和生養他們的撒拉。此恩要從以色列傳到萬邦。因此神要他們留心聽神的話，使他們成為「萬民之光」。雖然也歷經苦難，有憂愁嘆息的時候，因欺壓者的暴怒而被擄掠，喪失家園，以致「荒涼、毀滅、飢荒、刀兵。」是因他們忘記了愛他們的神，引起神的忿怒，被神責罰。但神對祂的百姓不會長久懷怒，祂大能的膀臂要興起，像上古的年代，憂愁嘆息便消除，帶來的是安慰，「必得着歡喜快樂」。人會忘記神，神永不會忘記屬祂的人。讓我們醒覺堅信持守神不變的救恩而加以宣揚。

賽五十二 報佳音者傳平安

神在說話，要錫安興起，想起當時下埃及，在那裏寄居，以後又被亞述欺壓，神並沒有忘記他們，神的救恩向他們顯露，就是脫離埃及的勞役，亞述的欺壓，巴比倫的轄制。神向他們說安慰的話；要在他們的「前頭行」——引路。作他們的「後盾」——保護。使他們「高舉上升，且成為至高。」神「在萬國眼前露出聖臂」，使地極的人看見「神的救恩」。神對屬祂的人彰顯奇妙的救恩，成為美好的見證。

信靠主耶穌都是蒙恩屬神的人，也是神的見證人，當聽神的話；要「報佳音，傳平安，報好信，傳救恩」，讓普世人都知道神而歸向神，同蒙救恩之福。

賽五十三 獻己身為贖罪祭

先知自言所傳的難得人相信，的確這是奇妙的信息，竟然有一人甘願擔當眾人的憂患，背負人的痛苦。為人的過犯受害，為人的罪孽壓傷。甘心自己受刑罰，帶給人平安。為人受鞭傷，使人得醫治。除了神子基督將要降世為人子的耶穌，誰能？

這整章在預言主耶穌基督在世所要成就的救恩；世人都如羊走迷，

陷在罪的深坑，是祂背負世人的罪，而受審判、欺壓、被鞭打，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又像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受盡痛苦，最後與兩個強盜，同時被釘在十字架上，就「被列在罪犯之中」，是祂擔當世人的罪而死，死後連墳墓都沒有，是用亞利馬太人約瑟的新墳墓。這簡短的一章聖經，將耶穌的一生描寫得淋漓盡致。這救恩今日臨到我們，主為我死，我當為主活，才不辜負主長闊高深的大愛。

賽五十四 神保證立平安約

神向祂子民所發的心意，帶給他們的是賜平安的意念，雖然因他們的悖逆被神所棄，有如一個年輕的妻子被丈夫所棄，現在被接回來。神表達的心意是「我離棄你不過片時，卻要施大恩將你收回。」現代中文譯作：「我暫時離開了你，但我深深愛你，要接你回來，我生氣不理你是暫時；我對你的愛卻是永久。」雖然大山可以挪開，小山可以遷移，神肯定的說：「我的慈愛必不離開你，我平安的約也不遷移。」這是出於神的憐憫。

以色列的神，也是我們的神，祂是救贖主，在主耶穌裏救贖了我們，是出於祂無窮的慈愛，祂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只要我們對神有堅定的信心，祂是守約施慈愛，向我們保證：「我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保守十分平安（來十三5，賽二十六3）。

賽五十五 神有可靠的恩典

恩典是白得的，但也要付代價，說來有點矛盾，要付代價就不是白得。可是經文明言：「沒有銀錢的也可以來。你們都來買了喫，不用銀錢，不用價值，也來買酒和奶。」一次提到「沒有」，兩次提到「不用」，卻四次提到「買」，然後提到應許大衛那「可靠的恩典」，是神立的永約。讓我們揣摩到我們的神是滿有憐憫的神，祂所預備的何等豐富，樣樣具備，而我們卻是貧窮的，一無所有。只要來到祂面前，祂就將祂所預備的賜給我們，我們得的是祂預備的，祂為我們付出代價，讓我們白白領受到。所以說：「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相近的時候求告祂。」就是「就近祂來」，向祂伸手，祂就賜給。神付代價預備是恩典，我們白白領受是恩惠。奇妙的奧祕，我們難以測度。是的，神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我們只要用單純的信心信靠祂，就能歡歡喜喜的出，平平安安蒙引導。

賽五十六 傳普世性的救恩

這是耶和華神宣告的；神的救恩臨近，屬於普世性的，來親近神的人，不分種族階級，神不偏待人，因為神是普世人的神，神的殿也稱為「萬民禱告的殿」，只要誠心歸向神，神都收留。神所收留的，在神裏

面都合而為一，經文中兩次提到「聯合」：一是與神聯合，彼此相屬，我屬神，神屬我。另一種聯合是在神裏面的人互相聯合，不分彼此。這救恩的信息要傳到萬邦萬民，世世代代。

新約時代，保羅也得同樣的信息：「不分希利尼人，猶太人，受割禮的，未受割禮的，化外人，西古提人，為奴的，自主的。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又住在各人之內」（西三 11）。凡在主裏面的人都當謹守安息日，在神的殿中，一同敬拜，同心禱告。經文中三次提及「謹守安息日」。神說是「我的安息日」，在神的殿中，享受真正的安息。

賽五十七 隨心背道惹神怒

至高至上的神，名為聖者，雖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卻也住在心靈痛悔，謙卑甦醒的人當中。無所不在的神，不但注視各人外表的行動作為，也鑒察人內裏的思想意念。百姓那種悖逆的行為，遠離神去向青翠樹下，山谷間，石穴下的假神獻祭，不記念愛他們的聖者。不將神的事放在心上。神言明，這些偶像與他們無益，會如風把他們颳散，一口氣就把他們都吹去，他們貪婪罪孽，「隨心背道」，惹起神發怒，得不到安寧。惟有投靠神的人，神就會醫治他們背道之病，引導他們，安慰他們，得享平安康泰。神會發怒，是因百姓背道。神會迎接，是因百姓回轉，讓我們受警惕，緊隨主腳步，才不至於偏行已路而迷失。若隨心背道必惹神怒，只有專心跟隨主才是蒙福之路。

賽五十八 有口無心難濟事

神要先知向祂的百姓揚聲宣佈他們的罪狀；表面上他們天天尋求神，要明白真道，喜悅親近神，禁食，刻苦己心，過敬虔的生活。可是仍求自己的益處，相互爭競，以凶惡的拳頭打人，沒有一點憐憫人的心，只會加給人重擔，指摘人的指頭，口發惡言。其言行與敬虔的生活不相稱。神不悅納這有口無心，假冒為善的敬虔，這虛偽的敬虔反成為他們的罪狀。為此，神也要先知大聲喊叫：用兩次「若」；「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和指摘人的指頭，並發惡言的事。」「你若在安息日掉轉你的腳步。」一是消極的「除掉」惡行。一是積極的「掉轉」虔守安息日。誠心實意地堵住破口，尊重神，以神為樂，尊神為聖。必蒙神賜福，能「心滿意足」。有美好的見證，如光照在黑暗中。神的兒女活在神面前，要恐懼戰兢地活出與蒙恩相稱的生活，才能得神的喜悅。

賽五十九 悖逆神回頭是望

這是針對神的百姓說的，指望是在於神。可是百姓竟悖逆愛他們的神，六次提及「罪孽」，指的是由邪惡的意念所引起的罪，兩次提到「罪惡」，指的是不合神心意一般的罪。有兩次提到「過犯」，指的是背叛神的行動。這都出現在百姓中間，他們的嘴唇說謊言，舌頭出惡語，流無辜人的血，所懷的是惡毒，所行的是強暴。因此公平離他們

遠，公義追不上他們。他們指望光明，卻是黑暗，指望救恩，無人拯救，只有等候神施憐憫。的確，神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只要謙卑來到神面前承認悖逆的罪，神就「以公義為鎧甲，以拯救為頭盔。」拯救所有轉離過犯的人。正如摩西在西乃山上，神宣告：「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出三十四 6-7）。這位神也是你我的神。

賽六十 預示將來的美境

全章提及九次「榮耀」，是天上的榮耀要顯在地上，讓黑暗的大地，生活在幽暗中的世人，有光照耀，這是普世性的福音，當世人都歸向神的時候，必蒙憐恤，因為神是大能的救贖主，祂不但施行拯救，也賜豐富，以「金子代替銅，拿銀子代替鐵，拿銅代替木頭，拿鐵代替石頭。」所享受的是超過所求的。這救恩且超物質的享受，延續到永遠。帶進新天地的景況，那裏「日頭不再作你白晝的光，月亮也不再發光照耀你。耶和華卻要作你永遠的光，你神要為你的榮耀。你的日頭不再下落，你的月亮也不退縮。因為耶和華必作你永遠的光，你悲哀的日子也完畢了。」並說：「我耶和華要按定期速成這事。」這些境況是今世找不着的，必是神為屬祂的人，預備將來的美境，那是永遠的福樂。

賽六十一 今生來世的福分

救贖者來到，將好消息傳達世人；傷心者得醫治，被擄者得釋放，悲哀者得安慰，憂傷者得喜樂。是有聖靈的工作，因此能傳播「耶和華的恩年」，那是指「千禧年」而言，是從今直到永遠的福音信息。這位救贖者正是降世為人的耶穌。當耶穌剛出來傳道，在他本鄉拿撒勒守安息日，在會堂裏念聖經時，就選這段經文；而後向會眾證實：「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路四 16-21）。先知所得的默示，清楚的預言神所應許的彌賽亞，到時應驗在主耶穌身上；其中包括耶穌第一次降臨作救贖的工作，及第二次降臨建立地上天國。我們蒙恩得就的人，已享受到今生的福分，有來生的福樂等待我們去領受。讓堅心持守這盼望，到時必得，有聖靈作憑據，永不落空。

賽六十二 得新名立守望者

神親口為錫安起「新名」；被稱為：「不荒涼的」、「我所喜悅的」、「有夫之婦」、「聖民」、「耶和華的贖民」、「被眷顧」、「不撇棄的城」，連提七個新名，是出於慈愛的神，被形容為「喜悅的新婦」。顯示神與祂的聖民建立夫婦的關係，蒙神百般的體恤，撫愛，在她上面「設立守望的」，向世人見證神的愛，而這愛要普及萬民。最後要成就在主耶穌身上，祂是神向世人彰顯神的愛，「神愛世人」將祂的愛子主基督賜給世人，這是神向世人長闊高深愛的禮物，使一切信祂

的人得以出死入生，建立教會。教會就成了基督的新婦，在世上為守望者，是座燈臺，照亮黑暗的世界。

賽六十三 恩典來自神憐憫

全章三次提及「聖靈」。聖靈原是為耶穌作見證。耶穌是由於神的愛賜給世人，是神慈愛——永不變的愛彰顯在人間。耶穌在人間顯明神的美德，施行救贖的大恩「這恩是照祂的憐恤和豐盛的慈愛賜給他們的。」他們指的是歸屬神的人，成為他們的救主。其中回憶昔日摩西帶以色列人出埃及，經過紅海如經深洋。走曠野有聖靈（火柱、雲柱）的引路。甚至更遠追憶到亞伯拉罕蒙神選召的往事，歷歷在目，神不變的恩典也臨到歸屬祂的人。可惜的是蒙恩者常消滅聖靈的感動而悖逆神，成為忘恩負義的人，使聖靈擔憂。求神憐憫。既然蒙愛，就不可輕易消滅聖靈的感動。

賽六十四 上主臨格顯威榮

上主從天降臨，是自古以來，「人未曾聽見，未曾耳聞，未曾眼見。」也從來沒有論及有甚麼神明這樣作過。惟有耶和華神為了憐憫世上有罪的人而來施行拯救。世人雖然自以為義，卻仍是不潔淨的人，「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又「像葉子漸漸枯乾」，罪孽如風把人捲走。是因神垂顧世人，不因人的罪孽而震怒，反因普愛世人，如窯匠將泥放在手中作塑造的工作，作成合乎祂心意的人。先知這裏所論及的，似乎是針對神的選民。然而上主降臨，是應驗所應許給他們的彌賽亞，也是給世人的基督耶穌，是君王也是救主，恩及普世人，使一切信祂的人，都可稱神為父。

賽六十五 真實的神創新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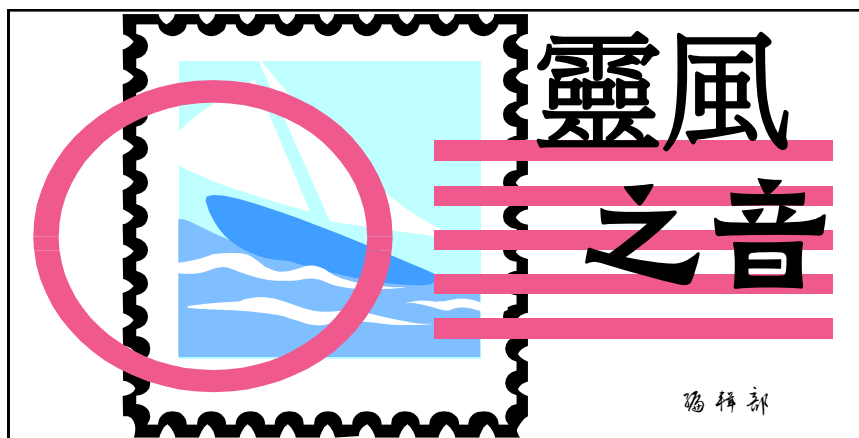
先知兩次稱神為「真實的神」。現代中文譯：「任何求神的人都要到信實的上帝面前來求；任何要宣誓的人都要奉信實的上帝宣誓。」真實的神，就是信實的神。可是祂的百姓卻悖逆祂，隨自己的意念行不善之道，就是以虛假的神代替真實的神。神說「我必不靜默，必施行報應。」但對順服祂，敬畏祂的人要作件新事。提「造新天新地」，就不再重提從前的事，「其中必不再聽見哭泣的聲音，和哀號的聲音。其中必沒有數日夭亡的嬰孩，也沒有壽數不滿的老者。因為百歲死的仍算孩童，有百歲死的罪人算被咒詛。」最後提到「豺狼必與羊羔同食，獅子必喫草與牛一樣，塵土必作蛇的食物。在我聖山的遍處這一切都不傷人，不害物，這是耶和華說的。」這段預言前在（十一 6-9）也提過，那是千禧年國的境況。這將要實現的新事，都是真實的神所創，神的信實是我們信心的根基。

賽六十六 兩處不同的歸宿

神自表是造物主，說有就有，命立就立，詩人也有如此見證（詩三

十三 9)。又是無所不在的神，天是神的座位，地是神的腳凳，祂雖崇高卻看顧虛心痛悔的人，那是出於神憐憫的心腸。但那假冒為善的人，揀選自己的道路，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揀選神不喜悅的，神也必揀選他們所懼怕的災禍臨到他們。惟獨歸向神，行神所喜悅的，神的愛向他們顯明：「母親怎樣安慰兒子，我就照樣安慰你們。」神以母愛懷抱愛慕祂的人。那是不分種族，乃是凡來到神面前的人：「萬民萬族聚來，看見我的榮耀」。

最後看到神造的兩個不同永遠的居所；一是「新天新地」，凡在神裏面的必長存。另一是「硫磺火湖」，那裏「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那在最後一卷書所顯示出來的（啟二十 1，8）。這是全人類兩大結局，兩處不同的歸宿，福音與禍音，決定在今生，兩條路擺在眼前，走甚麼路就到甚麼終點。這是《以賽亞書》的結論。◆



專題講座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至十一日

主題：預備迎見神（摩四 12）

講員：楊光甫牧師

第一講：十月九日（週五）下午

7:15—9:00

第二講：十月十日（週六）上午

10:00—12:00

第三講：十月十日（週六）下午

2:00—4:00

第四講：十月十一日（主日）上午

9:30—10:30

報名：九月六日（十月二日截止）

電郵：cfcnyc@cfcnyc.org

費用：免費（歡迎自由奉獻）

中華歸主紐約教會
Chinese For Christ New York Church

142-21/23 Franklin Ave.

Flushing N.Y. 11355

Address Service Requested

Non-Profit Org.

U.S. Postage

PAID

Flushing, N.Y.

Permi No.1110